

東華三院郭一葦中學
< 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 >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_____ (_____ 班) 擬參加由「香港浸會大學」舉辦的管樂團音樂會觀摩活動。未悉 台端是否同意 貴子弟參加。現附上該活動資料於後，敬希詳閱及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本信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名稱：「香港浸會大學管樂團」音樂會觀摩活動

日期：2016年11月25日(星期五)

時間：下午 8:00 至 10:00

地點：香港浸會大學大學會堂
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下午 6:30，本校兩天操場
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下午 10:45，天水圍西鐵站

費用：名額 9 個，門票獲「香港浸會大學」贊助

負責老師：黃家慧老師

注意事項：1. 學生穿著整齊校服出席音樂會。

2. 學生須帶備足夠來回車資。

如有查詢，請聯絡學校 2447 1258 黃家慧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何世昌

謹啟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

-----✂-----

(* 請將不適用字句劃去)

編號：ECA1617-67

< 回條 >

(請於 11 月 8 日或以前交黃家慧老師辦理)

敬覆者：頃閱來函，得悉 貴校推行有關活動事宜。

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有關「香港浸會大學管樂團」音樂會觀摩活動。

此覆

東華三院郭一葦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 別： _____()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日 期： 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 _____